

证券代码：873649

证券简称：信泰航空

主办券商：首创证券

陕西信泰航空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1.会议召开时间：2023 年 12 月 5 日
- 2.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 3.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 4.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3 年 11 月 27 日以书面方式发出
- 5.会议主持人：董事长
- 6.会议列席人员：公司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 7.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议案审议程序等方面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 5 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 5 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关于新增预计 2023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于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了《预计 2023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

案》，拟向 AEROTEC HOLDINGS LIMITED 采购不超过 800 万元的航材；于 2023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了《关于确认 2023 年 1-6 月超出预计部分的日常性关联交易并新增预计 2023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拟向 AEROTEC HOLDINGS LIMITED 新增采购不超过 3,000 万元的航材。

现因公司经营需要，拟向西安迈特瑞斯贸易有限公司新增采购不超过 2,000 万元的航材。西安迈特瑞斯贸易有限公司为公司董事李庆、张建华过去十二个月曾持股的关联公司。

上述关联交易遵循公平、公开、公正的原则，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形。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陕西信泰航空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新增 2023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63）。

2. 回避表决情况

关联董事张学军、张学东、李庆、张建华回避表决。

3. 议案表决结果：

因非关联董事不足三人，本议案直接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提名并选举张学军为公司董事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鉴于公司第一届董事会任期即将届满，公司董事会根据《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为保证公司董事会的正常运行，提名张学军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任期三年，自 2023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通过之日起计算。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无。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关于提名并选举张学东为公司董事的议案》

1.议案内容：

鉴于公司第一届董事会任期即将届满，公司董事会根据《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为保证公司董事会的正常运行，提名张学东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任期三年，自 2023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通过之日起计算。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无。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关于提名并选举李庆为公司董事的议案》

1.议案内容：

鉴于公司第一届董事会任期即将届满，公司董事会根据《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为保证公司董事会的正常运行，提名李庆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任期三年，自 2023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通过之日起计算。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无。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关于提名并选举张建华为公司董事的议案》

1.议案内容：

鉴于公司第一届董事会任期即将届满，公司董事会根据《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为保证公司董事会的正常运行，提名张建华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任期三年，自 2023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通过之日起计算。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无。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六）审议通过《关于提名并选举郭平为公司董事的议案》

1.议案内容：

鉴于公司第一届董事会任期即将届满，公司董事会根据《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为保证公司董事会的正常运行，提名郭平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任期三年，自 2023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通过之日起计算。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无。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七）审议通过《关于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具体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12 月 7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网（www.neeq.com.cn）披露的《变更 2023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公告》（公告编号：2023-062）。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无。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八）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公司 2023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提请公司于 2023 年 12 月 22 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 2023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具体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12 月 7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网（www.neeq.com.cn）披露的《关于召开 2023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公告》（公告编号：2023-061）。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无。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陕西信泰航空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

陕西信泰航空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 年 12 月 7 日